

## 悼念 我敬愛的母親

### 翟林曄修女

母親積勞成疾，身體逐漸衰竭而終至無法醫治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早上五點五十五分與世長辭、安息主懷，享年七十七歲。

我的母親於一九四零年正月廿五日出生在河北省蔚縣西合營村，一個虔誠的天主教家庭，自幼接受純真的宗教信仰陶冶，與良好的文化教育。中專畢業後參加工作，由於「信仰」而被解雇。她聽從了上主的話，「離開你的故鄉、你的家族和父家，往我指給你的地方去。我要使你成為一個大民族，我必祝福你，使你成名，成為一個福源。」（創十二 1-2）一九六三年的秋天母親離開了家鄉，來到了內蒙古。這裡，我引用母親的一段筆記——《做了個夢》一九六四 1964 年元月我做了個夢，有一男子從西方來，來到一條大河前，看到我在對岸站著，想要過到彼岸，卻因水深無法過去，看起來好像綠水，又沒有船隻。這位男子就不顧一切地下到水裡，漂浮著游到大河的東面，將我攙扶到了西岸。」母親來到了內蒙古不久，有人給母親介紹了父親，母親一眼就認出來，父親就是在夢中接她過河的人。母親寫著：「此人就是我夢中之男子」——父親是母親的夢中情人！天主就這樣啟迪引導著母親。母親接著寫道：「結婚時，我不要錢，不要吃的，不要世俗一切的一切，只要全家人跟我一起信天主。」就這樣，母親在平凡的鄉村生活中，實踐著她堅貞不渝的基督徒信仰。她以無私、慷慨、友善、快樂、樂於犧牲自我的秉性，忠實地跟隨了基督，彰顯了母愛的偉大，見證了愛的生命。

母親的離世，留給父親及兒女們對她無比的思念。家裡處處是母親的痕跡，翻動著我們對媽媽的懷念之情；歷歷在目的是母親的一生，激起我們對媽媽的讚揚。

**母親是一位福音使者：**信仰是母親生活的中心。她以生命守護著信仰。母親在她筆記本的第一頁寫著：「我只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；為了祂，我自願損失一切，拿一切當廢物，為賺得基督（斐三 8）。」母親一生實踐了這份超越生命的信仰。她曾經歷了教會受艱難的時代，那時，與有同樣信德的奶奶保持信仰。她們總會在夜深人靜的時間一起祈禱，期待著教會的廣揚與自由。她們為保守信德堅韌到底的精神，為我們後人做了美好的信仰見證。

母親充滿了對教會的熱愛，她在村裡建立了信仰團體，又邀請神父來村裡住，修建改造聖堂，為修會團體建立住所，使這個小村莊的教會日益走向成熟。

母親行走在村間，探望生病者、守護臨終者，以言以行宣講福音。記得她去探望村裡的一位臨終的老人，為他講天主，老人說：「這麼好的天主，怎麼我這麼晚才認識祂，我後悔沒有好好恭敬祂一天。」很多村民因母親而接受信仰領洗入教。

母親一生熱衷於主的事業，她穩健而美麗的傳福音的脚步留在了人間。

**母親是一位愛的傳遞者：**信仰給了媽媽愛人的熱忱。她和藹可親，真誠待人，喜歡幫助人，與人一見如故。母親尤其對窮苦可憐的人充滿了憐愛。這些人一見媽媽，很快就會成了媽媽的朋友。媽媽為貧窮人、孤苦的老人、殘疾的人，敞開了自己的家門，她溫暖冷凍的手，她饑飽飢餓的腹，她收留了無家可歸的人。在我們小的時候，媽媽請來了一位守貞的老姑姑，她沒有家，就在我們家裡住了幾個月。那時我家八口人一間小屋，根本睡不下，可是媽媽還是懷著愛戴的心接待了這位老姑姑，却讓自己的孩子們去鄰居家睡覺。後來當我們搬進新房後，有一次她在家裡款待了六位乞丐，為她們騰出一間屋住在我家，白天出去行乞，晚上回來住，一住就是幾個月，媽媽還要我們叫她們姨姨。因為在媽媽心中，她們不是乞丐，而是她的姐妹，她的朋友。很多很多的人在 she 家裡獲得尊重與款待，分享了她的溫暖與愛。母親就是用這些微小的行為，懷著善良與愛心，傳遞了天主對窮苦人、邊緣人的特別的喜愛。

**母親是一位信仰的教導者：**我的媽媽勤勞能幹，生活有秩有序，善用時間，一生兢兢業業，以信仰為她的生活準則，以言以行教導她的子女。她把祈禱放在首位，每日天尚未亮的時候媽媽就起來祈禱，一生從未間斷。當我們開始牙牙學語時，媽媽就開始一句一句的教我們祈禱。小的時候，媽媽給我們讀聖經故事、聖人傳記，給我們講那些她奉為榜樣者的故事，她的行為更是她的孩子們的榜樣，為孩子們建立了崇高的價值觀及美好的夢想，使她的孩子們都能以信仰來指引生活。她也堪稱為聖召的教育者，她的六個子女中，有四個走上了奉獻生活的路，服務天主的國。母親為兒女們的選擇而喜悅。

**母親是一位孝順的女兒：**母親遠離家鄉，但從沒有忘記遠方的親人，她為我們講了無數遍家鄉及家人的故事。即使在她最後病重的時刻，只要講到老家的人，她還是那麼自豪，那麼興奮。她在兒女心中播下了孝愛的種子。雖然不常相見，但我們却愛著那一方、那一族、媽媽誠實又善良的親人們。她孝順的品德也實踐在爺爺、奶奶的身上，媽媽對爺爺、奶奶百般尊敬愛戴，從未從她口中聽過不敬不孝的話語，更以她那敬愛孝順的行為，引導著兒女們深深愛戴我們的爺爺、奶奶。這對我們子女們是多麼寶貴的榜樣啊！

**母親是一位好妻子：**她在心裡為自己的丈夫留有一個尊貴的位置。母親雖然獨立剛強，但她做到了與父親配合持家，與家人和睦相處。她支持愛護父親，承擔起家庭的重任，任勞任怨，兢兢業業，為兒女們營造一個溫暖又幸福的家。尤其在父親患病期間，體弱多病的母親，還是默默地承擔起服侍父親的職責，為減輕子女的責任。她就是這樣一位只懂得犧牲自己，為別人創造幸福的人。

**母親是一位好媽媽：**媽媽茹苦含辛地養育了她的六個孩子，現在都不在她身邊生活，除了為兒女祈求堅定的信仰，她無時不在想念她的孩子們。媽媽心心念念都是她的兒女們，尤其在她年老的時候更是倍加思念。媽媽專有一個本子記錄兒女們的生平事跡，時間、地點及事件。她保存著很多兒女寫給她的信件，有好幾本相冊，時不時的拿出來讀一讀、看一看。媽媽活在期待中，期待兒女的電話問候，期待各自有好消息，期待兒女幸福快樂。母親與她的孩子們同憂同樂，她更是生活在兒女的希望中，她甚至懷著比我們兒女更大的信心，和她的孩子們一起希望一起祈福。她深愛著她的每個孩子，自己漸漸衰微，却期盼兒女幸福美滿；像一粒麥子落在地裡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。媽媽為她的每個孩子自豪，心裡充滿了對兒女的欣賞、讚美，媽媽因滿足而感恩的喜悅，常常流露在她每日的生活裡。為媽媽也許最難熬的是思念與等待，以她最好的菜肴等待孝順的大兒定期回家，她珍惜這一月一次，兩星期一次，甚至更多的小小相聚，顯示了她全心的愛。在二兒子從家裡飛往美國的途中，媽媽看著地圖再弄明白飛機航線，她那留戀而又想念的心與兒子一起飛，她不睡覺，一個時辰、一個時辰地數，等待著兒子到達目的地後，將他的聲音從那遙遠的地方傳送回家。讓她牽掛疼愛的三兒，總是想把最好的給他。每次從家裡回去時，在他的包裡會發現媽媽滿滿的愛。四兒，媽媽心中的珍寶，心中的喜悅，媽媽珍惜老兒子（即：么兒）的同在，以至回來度假必須睡在她身邊，不然就會一晚上失眠。媽媽在大女兒芳子身上，看到她自己的生命及自己的夢想而感到欣慰，二女兒是她的心靈慰藉，媽媽最愛讀她的嘩子寫在她心頭的話。媽媽也以母親的心懷珍愛她的兩個兒媳，把她們置於子女行列，深願給足她們母親的愛。她們同樣似女兒一般地孝順，在媽媽重病期間一直服侍在媽媽身邊。她還有兩個稱心如意的孫兒，使她感恩不已。母親見到了天主對她後代子孫的祝福，去年年底，大孫兒定婚讓她欣喜萬分，因為孫媳與她有同樣信仰。天主祝福了我的母親，她是我們的好媽媽。

媽媽生活的節奏裡，最震動她心的是相聚與別離。期盼著相聚，相聚時又害怕別離。但是媽媽每次都將自己屈服於主的旨意之下，剛強的她站在門口護送兒女遠行，這是她一生中無數次繪製的畫面，深深地刻印在兒女心間。在今年春節，媽媽願意把所有的活兒都自己做完，讓回家的孩子們能輕鬆自在地度假，媽媽做了繁重的家務後就病了，再也沒有好起來，直到生命的最後時刻，她心裡根本就不會想到自己。媽媽以全部的生命力量，愛著她所愛的，直到安息在主的懷抱裡。講不完的是媽媽這份無私的母愛，是這份愛滋養著、激勵著、推動著她的每個孩子實踐愛的誠命，跟隨主的道路。

母親的一生是節儉的一生，神貧的一生，因為她沒有把精力放在創造物質財富上。她輕看了世界財富後，獲得了精神的滿足。她堪當成為精神界的貴族，因為她擁有主而心滿意足。主也在生活中看顧了她的一切。使她的升斗滿滿，以致於外溢。由於心靈的滿足，母親內心充滿了喜悅與幸福，她深深體會到主對她的祝福。

追悼媽媽——一生只懂付出不求回報的她，讓所有愛她的人覺得，給她的太少，從她那裡得到的太多。臨終時的媽媽腿已涼了半截，處於昏迷狀態，聽到爸爸的道別時，身體又暖了過來。媽媽在愛中，也帶著我們的愛離開了這個世界。一向剛強的媽媽在離開的那一刻，眼角流下了眼淚，那是愛的眼淚、溫暖的眼淚，那是不離不棄的眼淚，那是感謝的眼淚。

現在，我用父親在母親臨終時，發自肺腑的告別之言來向媽媽辭別：

我愛妳，我一生愛妳，我永遠愛妳，我要追隨妳，同妳一起到天國。妳是我的開路先鋒，請妳在天堂為我及兒女們佔個位置，給妳所關心的人佔位置，這是妳的使命與責任，有天堂裡的聖母媽媽代禱，有妳的代禱，我們就安心了。請您放心帶著我的愛情，榮耀的、喜樂的升天堂吧！

（天主教三藩市華人團體牧靈通訊）